

证券代码：300656

证券简称：民德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55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08月20日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0日的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20日的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技园工业厂房25栋1段5层，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文焕先生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1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9 人，代表股份 72,014,04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（已剔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数量，下同）的 42.381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6 人，代表股份 71,547,90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.107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3 人，代表股份 466,14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43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（除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45 人，代表股份 5,542,17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61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5,076,03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987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3 人，代表股份 466,14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43%。

（3）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

公司全体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股数 (股)	比例	
1.00	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项目贷款授信担保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71,976,664	99.9481%	35,480	0.0493%	1,900	0.0026%	0	0%	本议案以特别决议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）表决通过。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5,504,798	99.3255%	35,480	0.6402%	1,900	0.0343%	0	0%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指派的刘从珍、张梅林律师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关于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0日